

2022 年度
四平市司法局部门决算

2023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市级相关地方性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市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市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以及需要由市政府批准的部门联合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审查工作。负责立法协调。

（四）承办市政府规章的解释和立法后评估工作。承办市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的清理。承办市政府规章编纂工作。组织翻译、审定市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负责协调各地区各部门实施市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

（五）负责市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

审查工作。承办市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备案的报送工作。负责县（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指导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六）承担统筹推进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县（区）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七）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制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协调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八）负责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市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九）负责全市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全市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十）负责拟定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正、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全市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二）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三）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司法局内设 16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指挥中心）、戒毒管理处、律师工作处（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行政审批办公室）、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社区矫正管理处、装备财务保障处、干部警务处、组织宣传教育处、普法与依法治理处（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机关党委、法治调研和法治督察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行政复议应诉一处、行政复议应诉二处、立法和审查备案处。

纳入四平市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四平市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四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3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879.2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36.07	
八、其他收入	8	10.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34.20	
	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73.51	
本年收入合计	10		本年支出合计	23	1123.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11.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8.60	
总计	13	1153.13	总计	26	1131.63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四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98.17	887.85	0.00	0.00	0.00	0.00	10.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8.17	887.85	0.00	0.00	0.00	0.00	10.33
20406	司法	898.17	887.85	0.00	0.00	0.00	0.00	10.33
2040601	行政运行	793.22	782.89	0.00	0.00	0.00	0.00	10.33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0	1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8.65	7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7	13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24	9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65	7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9	1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9.28	1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28	1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33	2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33	2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0	3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0	3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51	7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51	7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51	73.51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1.57	793.22	88.35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881.57	793.22	88.35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85.22	785.22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0	0.00	9.7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8.65	0.00	78.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7	136.0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24	94.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65	75.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9	18.59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9.28	19.28	0.0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28	19.2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33	22.3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33	22.3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0	34.2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0	34.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51	73.5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51	73.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51	73.51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879.25	879.25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136.07	136.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	34.20	34.2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	73.51	73.51		
本年收入合计	9	1131.62	本年支出合计	24	1123.03	1123.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8.60	8.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总计	14	1131.62	总计	29	1131.63	1131.6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123.03	1034.68	938.93	95.75	88.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79.25	790.90	695.15	95.75	88.35
20406	司法	879.25	790.90	695.15	95.75	88.35
2040601	行政运行	782.89	782.90	695.15	87.75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0	0.00	0.00	0.00	9.7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00	8.00	0.00	8.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8.65	0.00	0.00	0.00	78.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7	113.74	113.7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24	94.24	94.2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65	75.65	75.6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9	18.59	18.59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9.28	19.28	19.28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28	19.28	19.28	0.00	0.00
20808	抚恤	22.33	22.33	22.33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33	22.33	22.33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21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2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0	34.20	34.2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0	34.20	34.2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3	29.83	29.8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4	3.74	3.74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4	0.64	0.6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51	73.51	73.5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51	73.51	73.5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51	73.51	73.51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司法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5.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00.53	30201	办公费	2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3.56	30202	印刷费	0.6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9.2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8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1	30205	水费	0.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65	30206	电费	3.7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59	30207	邮电费	1.4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83	30208	取暖费	16.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4	30211	差旅费	8.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1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7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38.09				公用经费合计		96.5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添加页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_____ 公开07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_____ 公开08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四平市司法局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6	0	0	0	6.6	0	1.85	0	1.85	0	1.8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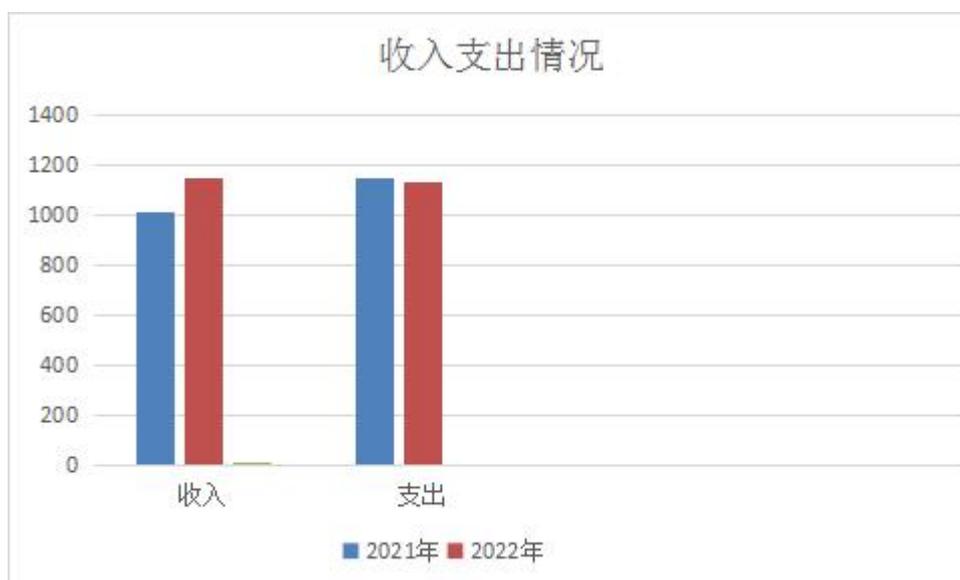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治政府和人民调解工作					
实施单位	四平市司法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8.00	18.00	8.00	44%	
	上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8.00	18.00	8.00	4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升全社会法治意识、法治素养。 2、积极化解社会各类矛盾纠纷，调动人民调解员调解纠纷积极性，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作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纠纷数量	≥80件	148	
			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2次	8	
			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受众	≥10000人次	30000	
		质量指标	调解矛盾纠纷成功率	≥95%	72.00%	部分案件暂未办理完成
			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顺利有效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18万元	8		
	时效指标	2022年底前完成目标工作	2022-12-31	2022-12-31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相关法律法规，解答法律问题	≥100%	100%	
			法律服务咨询接待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活动开展无污染	无污染	无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社会法治意识进一步增强	依法行政、依法执政、依法办事的水平进一步提高	完成	完成		
		当事人满意度	≥95%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治宣传教育受众	≥95%	1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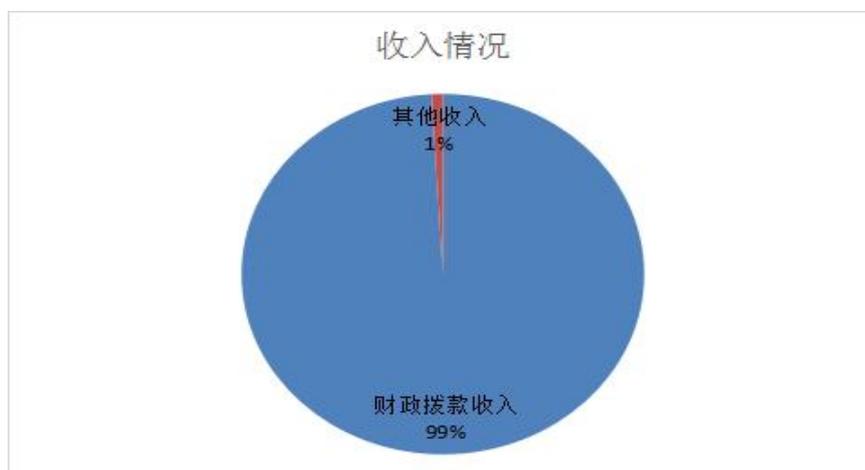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总收入 1153.13 万元、总支出 1131.63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入增加 137.05 万元，增长 13.49%，；支出减少 19.81 万元，降低 1.7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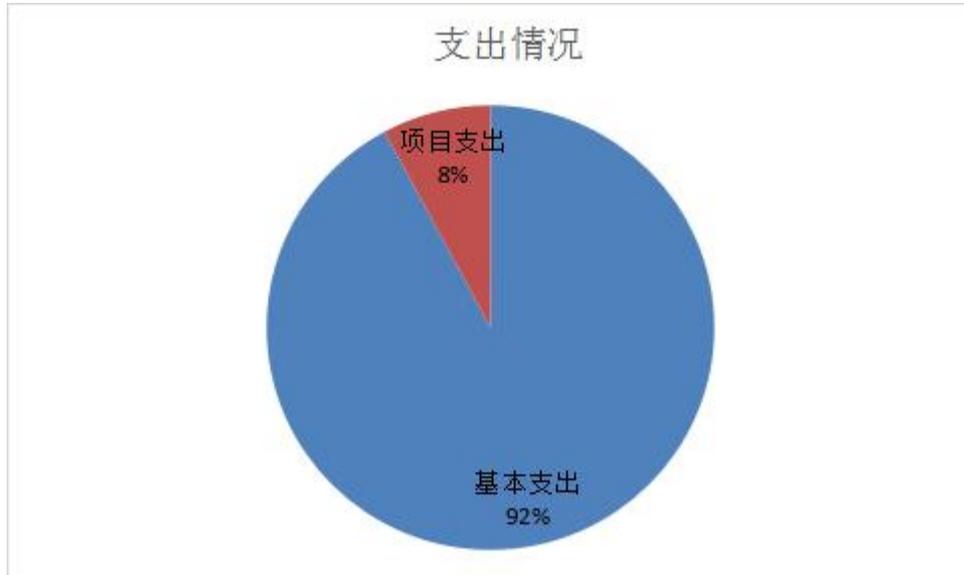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153.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31.62 万元，占 98.13%；其他收入 10.33 万元，占 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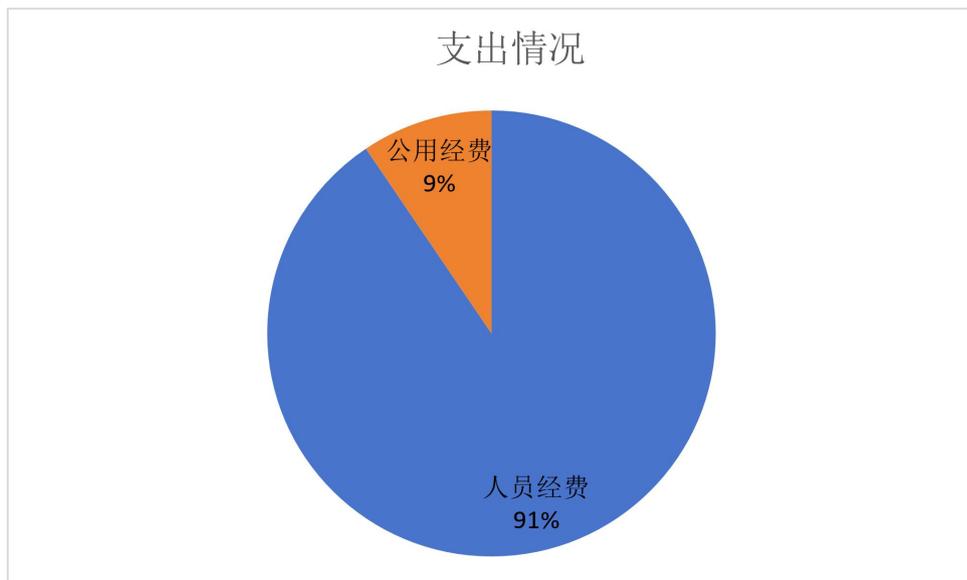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25.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7 万元，占 92.15%；项目支出 88.35 万元，占 7.85%。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938.93 万元，占 90.54%；公用经费 98.07 万元，占 9.4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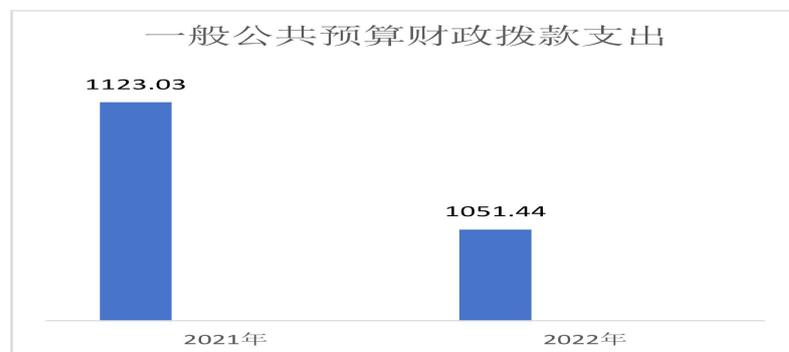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131.62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6.54 万元，增长 16.05%。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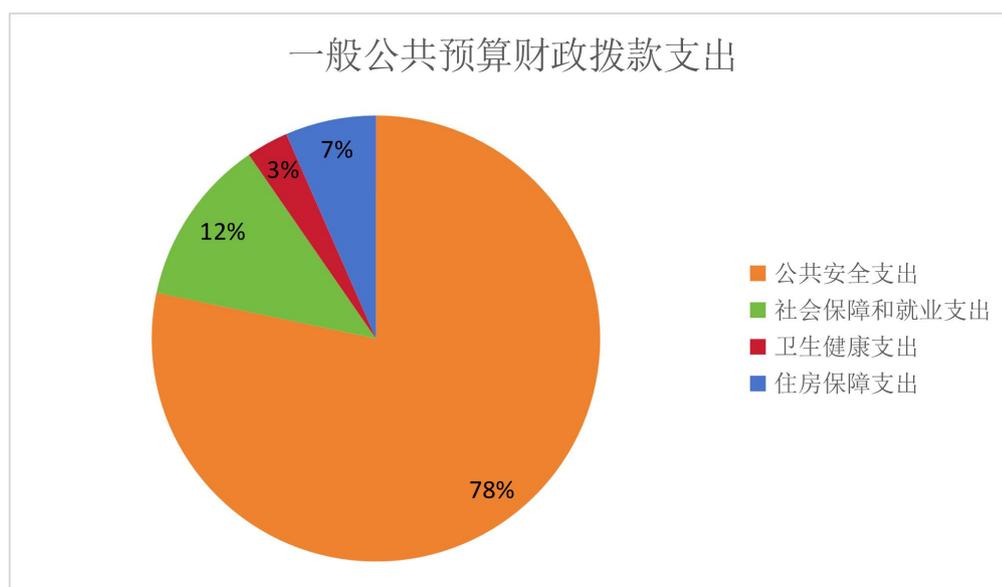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3.0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24%。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1.59 元，增长 6.81%。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3.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879.25 万元，占 78.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7 万元，占 12.12%；卫生健康支出 34.20 万元，占 3.05%；住房保障支出 73.51 万元，占 6.54%。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98.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3.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69%。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18.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5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调，养老保险增

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6.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4%。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1.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9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4.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38.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

公用经费 95.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03%；较上年增加 1.48 万元，增长 400 %，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保养费用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结余。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03%；较上年增加 1.48 万元，增长 4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保养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8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决算数小于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十、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法治政府建设经费、人民调解经费项目等 0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0%；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法治政府建设经费、人民调解经费项目等 2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2、组织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57 万元，用于支持地方基层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承担统筹推进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负责

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有效保障基层星级司法所及数字化信息化等建设。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全市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指导督促下属单位加强安全管理，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转移支付绩效自评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项目管理、政策调整、资金分配及结果公开等方面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8.9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45万元，主要是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四平市司法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

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

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执法办案：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十、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其他司法支出：反映司法行政部门发生的法学研究费、司法协助费、典型推广和表彰费、证书工本费等支出。

十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

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十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

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包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

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地区，相关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场地培训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货安排的工会经费。

公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